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教务处〔2021〕48号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关于2021级三年制学生转专业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相关处室：

为规范学院学生转专业工作，更好地满足学生个性发展需要，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第41号令）、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等职业院校教育教学管理的若干意见》（湘教发〔2013〕17号），以及《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全日制专科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湘安职院教〔2019〕6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现就2021级三年制学生转专业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转专业对象

2021级三年制在籍在校学生。

二、申请转专业条件

（一）转专业以现有教学条件和教学资源的正常运行为前提，各专业转出与转入人数均控制在本专业2021级在校生人数的5%以内。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申请转专业：

1. 确有某方面专长或发展潜力，转专业更有利于其发展，且同时满足以下三项条件者：

(1) 入学后操行与学业表现良好；

(2) 曾在学校或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类竞赛中获奖、获得荣誉称号，或经所在二级学院考察认为在某一专业领域确有浓厚兴趣和发展潜力；

(3) 了解转入专业的情况，满足转入专业的各项要求。

2. 学生因疾病或生理缺陷，经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检查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可在其他专业学习的学生，可申请转入其他专业学习；

3. 休学创业后复学或参军退役复学的学生，可以申请转专业一次。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学生，不得转专业：

1. 不同招生类型之间不能转专业。定向培养和委托培养的、降分录取的学生不能转专业；中高职对口招生的学生不能跨专业大类转专业；

2. 五年一贯制学生；

3. 学籍状态为休学、保留学籍、暂缓注册的学生；

4. 入学以来因违纪受到学院严重警告及以上处分者。

三、转专业的办理程序及日程安排

学生转专业工作必须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基本原则，各二级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严格按照程序负责转专业工作的具体实施，并接受全院师生的监督。

(一) 学生提交书面申请（2021年12月9日-12月15日）

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向所在二级学院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

1. 学生本人填写的《学生转专业审批表》（附件1）一份；

2.符合转专业条件的专长证明材料、医院证明材料、退役证明材料等；

(二) 转出二级学院审核与汇总(2021年12月16日-12月22日)

二级学院完成转专业申请材料的审核和汇总工作:审核相关材料,确定是否符合转专业条件,并签署意见。签署意见后将申请材料和《转出学生信息汇总表》(附件2)于12月22日16:00前提交教务处。

(三) 转入二级学院审核,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2021年12月27日-12月31日)

转入二级学院审核申请材料,可根据转入专业的特点,组织相应的测试或面试,确定符合要求的,在其《学生转专业审批表》上签署意见,连同其它申请材料和《拟转入学生信息汇总表》(附件3)于12月31日16:00前报教务处审核。

(四) 教务处审核并提交学院审批(2022年1月4日-1月11日)

(五) 教务处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2022年1月12日-2022年1月15日)

(六) 教务处办理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异动手续及教育厅转专业备案手续(2022年2月21日-2月25日)。

附件:1.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审批表

2.二级学院转出学生信息汇总表

3.二级学院拟转入学生信息汇总表



教务处
2021年12月8日

教务处

附件 1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学生转专业审批表

编号:

姓名		性别		学制	
身份证号		学号		招生类型	
转出专业		转出班级		高考分数	
申请转入学院		申请转入专业		联系电话	
申请转专业原因	转专业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1. 因病或生理缺陷不能在原专业学习（需提交二甲医院医疗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2. 具有一定的专业特长（需提交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3. 高年级转入低年级 <input type="checkbox"/> 4. 退伍复员 <input type="checkbox"/> 5. 其它原因（此处填写原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 年 月 日</div>				
转出二级学院 审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div>				
转入二级学院 审核意见	编入班级： 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div>				
教务处 审核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div>				
主管校领导 审批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名： 年 月 日</div>				
教务处学籍管 理员处理结果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经办人签 名： 年 月 日</div>				
备注	1. 招生类型：普通高考、职高对口、单独招生、委培培养； 2. 统招 4390 特种专业和五年制的学生不允许转专业； 3. 此表一式四份，教务处、财务处、转出二级学院、转入二级学院各存档一份。				

附表 2

_____学院转出学生信息汇总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专业	班级	申请转入专业

转出学生共____人

审核签字（盖章）：_____

附表 3

学院拟转入学生信息汇总表

序号	学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专业	班级	备注

转入学生共____人

审核签字（盖章）：_____

